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5010604 基本殡葬服务
	项目主码	C305020401358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殡葬改革工作（公墓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4,381,28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4,381,280.00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马梦清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民政局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熊晓蓉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6718129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mzj6911157@126.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是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管理经费和建设补助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等文件精神，各镇（街道）要抓好农村公益性墓地的规划、报批和建设工作；县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配套资金、殡葬惠民补助资金和殡葬改革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殡葬改革工作正常运转；县民政部门要积极主动争取资金。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是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管理经费和建设补助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等文件精神，各镇（街道）要抓好农村公益性墓地的规划、报批和建设工作；县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配套资金、殡葬惠民补助资金和殡葬改革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殡葬改革工作正常运转；县民政部门要积极主动争取资金。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2020年殡葬改革工作（公墓建设）经费需经费838.128万元。 （一）凤麓街道：共建设墓穴1250个，已使用426个，剩余824个，年死亡人数在80人，2020年需购买墓碑100块，需要资金8万元；公墓日常运行费用4万元；办理公墓建设占用林地手续需植被恢复费23万元；三项合计：35万元。 （二）龙街街道：共建设墓穴3621个，已使用2820个，剩余800个，按6%年正常死亡率测算，年约死亡人数在400人左右，2019年环湖棚改生态移民项目涉及迁坟，2020年龙街街道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墓穴约1100个，预算资金375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澄江县户籍、且不能享受国家规定的丧葬补助的农业人口、城镇居民，死亡后进行火化后，进入农村公益性公墓安葬的逝者。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是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管理经费和建设补助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等文件精神，各镇（街道）要抓好农村公益性墓地的规划、报批和建设工作；县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配套资金、殡葬惠民补助资金和殡葬改革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殡葬改革工作正常运转；县民政部门要积极主动争取资金。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3〕245号）（三）加大财政投入。各镇（街道）要抓好农村公益性墓地的规划、报批和建设工作；县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配套资金、殡葬惠民补助资金和殡葬改革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殡葬改革工作正常运转；县民政部门要积极主动争取资金，加快推进公益性公墓和殡仪馆的建设力度。澄江县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的通知》（澄民发〔2019〕48号）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20澄江县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项目概要 1.1项目名称：澄江县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1.2项目主管单位：澄江市民政局 1.3项目建设单位：凤麓街道、右所镇、龙街街道、九村 1.4项目建设单位法人：张同寿 副局长 1.5项目批准单位：澄江市民政局 1.6项目建设性质：农村公益性公墓扩建 1.7项目基本情况：①凤麓街道牛宝山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建设地点：澄江县红山顶7公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凤麓街道：共建设墓穴1250个，已使用426个，剩余824个，年死亡人数在80人，2020年需购买墓碑100块，需要资金8万元，公墓日常运行费用4万元，办理公墓建设占用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是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等文件精神，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管理经费和建设补助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各镇（街道）要抓好农村公益性墓地的规划、报批和建设工作；县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配套资金、殡葬惠民补助资金和殡葬改革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管理机构工作。承担辖区内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及权限内收养子女登记工作。中共澄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管理机构工作。承担辖区内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及权限内收养子女登记工作。				

项目管理			上传依据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澄江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的通知》（澄民发〔2019〕48号）为进一步规范我县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逐步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民政厅等9部门《关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实施意见》（云民事〔2018〕37号）等要求，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特制定如下以小型墓碑葬为主体，多种安葬形式为补充的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一、小型墓碑葬建设标准：小型墓碑葬与经营性骨灰公墓、农村公益性骨灰公墓普通墓葬相仿，区别之处在于墓地占地面积进一步缩小，具体建设规格为：墓地分排建设成台阶状，预先做硬化处理，每排宽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澄江市民政局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一）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必须在支出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规定审批报销程序办理结报； （二）报销人应按照公务活动内容提供原始凭证（发票）报帐。所提供发票应真实、合法、有效，印章齐全，无涂改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全县逝者火化后及时进入农村公益性公墓安葬，新建墓穴2100个，购置墓碑2100套，维修2个公益公墓，保障县公益性公墓能够正常运营，并不断提高殡葬服务质量，为丧属提供更好的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营造通过倡导移风易俗、厚养薄葬的文明理念，推进惠民殡葬、绿色殡葬，推行节地生态安葬良好氛围，不断深化殡	2020年年度计划
202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全县逝者火化后及时进入农村公益性公墓安葬，全县公益性公墓能够正常运营，并不断提高殡葬服务质量，为丧属提供更好的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营造通过倡导移风易俗、厚养薄葬的文明理念，推进惠民殡葬、绿色殡葬，推行节地生态安葬良好氛围，不断深化殡葬改革，继续保持4个100%，即辖区100%为火化区，火化率	2020年度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年完成农村公益性公墓墓穴数量	=	2100	个	定量指标	按龙街街道、右所镇资金预算及按项目实施方案	按项目实施方案	
购置墓碑、盖板数量	=	2100	套	定量指标	按龙街街道、右所镇资金预算及按项目实施方案	按项目实施方案	
建筑物、设施验收合格率	=	100	%	定量指标	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施工合同、验收资料等	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施工合同、验收资料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定量指标	建设施工合同、验收资料、项目决算资料，2020-2024年澄江县正常死亡率	社会效益	
节约土地	>=	3000	平方米	定量指标	死亡后装棺土葬需每人需4-6m ² ，火化后安葬入经营性公益性公墓安每人墓穴不超过1m ²	生态效益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80	%	定量指标	抽样调查问卷	指标值应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调查群众熟悉政策人数/问卷调查人数，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此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指标时非必须性要素，可根据项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逝者家属满意率	>=	95	%	定量指标	抽样调查问卷	服务对象满意度(丧属对各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的满意度)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玉溪市殡葬管理办法》《玉溪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玉政发[2014]1号)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投入,将农村公益性公墓的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2020年殡葬改革工作(公室建设)经费需经费838.128万元。 (一)凤麓街道:共建设墓穴1250个,已使用426个,剩余824个,年死亡人数在80人,2020年需购买墓碑	6.00	4.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澄江县户籍、且不能享受国家规定的丧葬补助的农业人口、城镇居民,死亡后进行火化后,进入农村公益性公墓安葬的逝者。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澄政发〔2014〕67号)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3〕245号)(三)加大财政投入。各镇(街道)要抓好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七)贯彻执行殡葬管理政策法规,拟订殡葬管理服务。(三)综合业务股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6.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制度 第六条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的对象和范围包括单位内部各部门所有的预算经费。第八条绩效考评的具体内容:(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包括是否按照预算的申报计划使用资金(二)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	4.00	2.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的通知》（澄民发〔2019〕48号）为进一步规范我县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逐步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根据《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民政厅等9部门《关于推行节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7.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7.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民生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5010604 基本殡葬服务	
	项目主码	L305020402038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81004 殡葬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2,48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2,480,00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马梦清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市民政局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熊晓蓉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6718129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00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mzj6911157@126.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殡仪馆建设应选用专业厂家生产的技术成熟，通用强和经过国家专业质检合格的产品，符合高效、节能、环保的要求，到达相应的国家、行业标准。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有焚烧的平房无烟气除尘设备，烟气直接排放，未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澄江市民政局局务会纪要(2019年第19期)澄江市民政局召开局务会，研究殡仪馆整改、福利中心项目等工作，形成以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玉溪智深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澄江县殡仪馆整改方案报告报价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项目概要1.1项目名称：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为全县逝者的家属。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澄政办发【2014】67号)；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有焚烧的平房无烟气除尘设备，烟气直接排放，未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经过县环保局检测，殡仪馆目前使用的火化炉没有装设尾气处理装置，尾气排放不达标，要求加装除尘净化设备预计加装尾气除尘净化设备需资金168万元。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及整改方案、环境突发事件预案，需编制费用15万元。建设污水处理站，10立方米的回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根据：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有焚烧的平房无烟气除尘设备，烟气直接排放，未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澄江市民政局局务会纪要(2019年第19期)澄江市民政局召开局务会，研究殡仪馆整改、福利中心项目等工作，形成以下决议：一、根据《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通知书》，澄江县殡仪馆有四项不达标，咨询县环保局，现需编制环评报告，预计需资金4.5—5万元，不在单位自洗范畴。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项目概要：1.1项目名称：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根据：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有焚烧的平房无烟气除尘设备，烟气直接排放，未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经过县环保局检测，殡仪馆目前使用的火化炉没有装设尾气处理装置，尾气排放不达标，要求加装除尘净化设备，依据《重庆天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报价，预计加装尾气除尘净化设备需资金168万元。购置一台无烟尘、无污染的智能型焚烧炉，设备型号为TY18—5，预计需50万元。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及整改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中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字[2019]14号)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中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字[2019]14号)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第四条 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监督。完善审批手续，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重大财务支出要事先计划审批，保证单位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合法性。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澄江县民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 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核表，资料、手续齐备方可支付工程款。支付苗木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2020年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补助资金，经过县环保局检测，目前殡仪馆目前使用的火化炉没有装设尾气处理装置，尾气排放不达标，要求加装除尘净化设备（已下发责令整改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预计加装尾气除尘净化设备需资金168万元。（二）殡仪馆环境影响报告编制费 根据经过县环保局检测，目前殡仪馆目前使用的火	2020年年度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0年完成	>=	1	年	定量指标	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	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到达环保排放标准	>=	85	%	定量指标	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	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火化遗体家属满意度	>=	95	%	定量指标	2018年年末澄江县人口为18.2万人，按6%的正常死亡率测算，预计2020年火化1150具，其中：一般群众1000具，特殊困难群众150具	2018年年末澄江县人口为18.2万人，按6%的正常死亡率测算，预计2020年火化1150具，其中：一般群众1000具，特殊困难群众150具	

--	--	--	--	--	--	--	--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2,480,000.00	
A1801 政府组织的资源环境评估服务	委托	邀请招标	150,000.00	编制澄江县 殡仪馆环境影响报告及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A1804 资源节约监测及公共环境监测设施建设及维护辅助性工作	委托	公开招标	1,680,000.00	火化机尾气一拖三净化处理设备TYHB-III型
A1804 资源节约监测及公共环境监测设施建设及维护辅助性工作	委托	公开招标	500,000.00	购置安装一台无烟尘、无污染的智能型焚烧炉，设备型号为TY18--5
A1804 资源节约监测及公共环境监测设施建设及维护辅助性工作	委托	公开招标	150,000.00	殡仪馆建设污水处理站，10立方米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设施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95.00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5.00		
简述	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 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10.00		
简述	澄江县经营性公墓暨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政复(2013)2号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 (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6.00		
简述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关于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的批复玉抚审2013 21号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8.00		
简述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2013119号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10.00		
简述	是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发改(2013)148号 澄江县发改局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8.00		
简述	是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8.00		
简述	否				
三、项目年度预算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建设的实施方案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殡仪馆建设应选用专业厂家生产的技术成熟，通用强和经过国家专业质检经过检验合格的产品，符合高效、节能、环保的要求，到达相应的国家、行业标准。澄江县环境	8.00	2.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澄政办发【2014】67号)；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环保不达标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项目概要1.1项目名称：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案1.2项目主管单位：澄江县民政局1.3项目建设单位：澄江县民政局1.4项目建设单位法人：张同寿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为全县逝者的家属。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污水处理站、10m3的中水回用蓄水池，紫外线消毒等设施；未按照要求建设焚烧炉，现有焚烧的平房无烟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扎实抓好我县殡葬改革工作，澄江县殡仪馆环境影响整改项目的建设、规范化管理、使用等工作，严格按照澄江县环境保护局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37号)，殡仪馆建设规范切实采取有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制度 第六条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的对象和范围包括单位内部各部门所有的预算经费。第八条绩效考评的具体内容:(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包括是否按照预算的申报计划使用资金(二)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中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字[2019]14号）的通知 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中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字[2019]14号）的通知 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	4.00	2.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	5.00	2.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5.00	5.00	
本表得分		100.00	61.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1.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3资产投资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0508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回购项目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81004 殡葬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2,169,76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2,169,76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马梦清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熊晓蓉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0877-6718129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00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492491383@qq.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局长郑玉江关于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原则同意由县民政局负责,尽快依法依规收回澄江县殡仪馆资产。2.原则同意将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县殡仪馆所投入的资金经审计核算后,按照3:2:2:2:1的比例分5年纳入县财政解决。3.由吴运龙副县长牵头,县民政局负责,认真研究提出将经营性公墓与殡仪馆捆绑收回的意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一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五、研究县殡仪馆资产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局长郑玉江关于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原则同意由县民政局负责,尽快依法依规收回澄江县殡仪馆资产。2.原则同意将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县殡仪馆所投入的资金经审计核算后,按照3:2:2:2:1的比例分5年纳入县财政解决。3.由吴运龙副县长牵头,县民政局负责,认真研究提出将经营性公墓与殡仪馆捆绑收回的意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一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五、研究县殡仪馆资产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根据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及《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2018年已支付回购资金542.44万元,2019年已支付216.976万元,2020年需支付216.976万元,2021年需支付108.488万元。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澄江县实施殡葬改革火葬区逝者家属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会议纪要			
			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2017年—2021年):2020年216.976万元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根据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及《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2018年已支付回购资金542.44万元,2019年已支付216.976万元,2020年需支付216.976万元,2021年需支付108.488万元。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概要1.1项目名称: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案1.2项目主管单位:澄江市民政局1.3项目建设单位:澄江市民政局1.4项目建设单位法人:张同寿 副局长1.5项目批准单位:澄江县人民政府1.6项目性质:资产回购.7项目基本情况: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项目建设地点:澄江县红山顶七公里处,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总用地面积9133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45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731.8平方米,工程总投资2350.88万元。2014年6月25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投入使用。1.8项目的必要性:按澄江县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依据: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标准: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2018年已支付回购资金542.44万元,2019年已支付216.976万元,2020年需支付216.976万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三)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管理机构工作。承担辖区内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及权限内收养子女登记工作。			
			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澄编办发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局长郑玉江关于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 原则同意由县民政局负责, 尽快依法依规收回澄江县殡仪馆资产。2. 原则同意将澄江县高西建筑有限公司建设县殡仪馆所投入的资金经审计核算后, 按照3:2:2:2:1的比例分5年纳入县财政解决。3. 由吴运龙副县长牵头, 县民政局负责, 认真研究提出将经营性公墓与殡仪馆捆绑收回的意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 十一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五、研究县殡仪馆资产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澄江县委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 11号) (一) 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 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 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 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 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 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 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 结合实际情况, 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 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 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核表, 资料、手续齐备方可支付工程款; 支付苗木款还需提供“四证一签”、苗木验收记录、苗木检疫合格证明及苗木发放清单等相关资料。工程项目建设完工后, 在
		上传依据	

注: 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殡仪馆回购项目：2020年需支付回购资金216.976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回购澄江县殡仪馆，保证殡仪馆正常运营，并不断提高殡葬服务质量，根据政策规定拓展殡葬服务内容，为逝者家属提供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文明殡葬、绿色殡葬的良好氛围，在满足逝者家属的需求的同时，更加重视对殡葬工作的宣传，提倡厚养薄葬，共享和谐。	2020年工作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年殡仪馆回购项目	=	216.976	万元	定量指标	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	按《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	
时效指标							
回购资金支付时间	>=	2019年6月底	年	定量指标	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	按《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	
成本指标							
按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	=	216.976	万元	定量指标	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	按《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由澄江县高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垫资的1084.88万元，澄江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3：2：2：2：1的比例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其中：2017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殡葬改革火化区逝者家属	<=	1150	人次	定量指标	澄江县殡仪馆17年、18年火化数据	2018年年末澄江县人口为18.2万人，按6%的正常死亡率测算，预计2020年火化遗体1150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定量指标	抽样问卷调查	2018年年末澄江县人口为18.2万人，按6%的正常死亡率测算，预计2020年火化遗体1150具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95.00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5.00		
简述	依据: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 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 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 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会议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10.00		
简述	澄江县经营性公墓暨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政复(2013)2号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 (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6.00		
简述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关于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的批复玉抚审2013 21号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8.00		
简述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2013119号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10.00		
简述	是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发改(2013)148号 澄江县发改局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8.00		
简述	是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8.00		
简述	否				
三、项目年度预算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 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 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 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会议纪要, 十二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依据: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 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 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 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会议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合同》,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澄江县实施殡葬改革火化区逝者家属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澄江县殡仪馆专题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22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委会议纪要,十二届县委第60次常委(扩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七)贯彻执行殡葬管理政策法规,拟订殡葬管理服务。(三)综合业务股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制度 第六条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的对象和范围包括单位内部各部门所有的预算经费。第八条绩效考评的具体内容:(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包括是否按照预算的申报计划使用资金(二)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 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三）综合业务股。推进婚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澄江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纪要，十七、研究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局长郑玉江关于澄江县殡仪馆项目收回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 原则同意由县民政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8.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8.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1205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婚姻登记工作业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1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100,000.00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赖玉梅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凤翔路北14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熊晓蓉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mzj6911157@163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17〕92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从2017年4月1日起,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为认真做好我省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现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根据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纪要第二十条:研究澄江县政务服务大厅迁建项目相关事宜会议听取了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局长张平关于县政务服务大厅迁建项目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原则同意《澄江县政务服务大厅迁建方案》,并将项目迁建所需资金1705.4万元纳入2020年县财政预算解决,今后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17〕92号,以下简称《通知》)和《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云民办函〔2017〕4号)的要求,从2017年4月1日起,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为认真做好我市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现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严格按照婚姻法律法规规定程序、步骤和要求办理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婚姻登记处本着“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宗旨,依法登记、热情服务。文明地接待每一位当事人,切实保障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所有适龄人民群众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符合。政策依据:民办函〔2017〕92号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云民办函〔2017〕4号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玉民发〔2017〕67号玉溪市民政局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婚姻登记证书工本费(自2017年4月起婚姻登记证书由各县自行购买),婚姻登记办公耗材、档案柜、档案盒,宣传《婚姻法》业务经费。依据政策:民办函〔2017〕92号,云民办函〔2017〕4号,玉民发〔2017〕67号。严格按照婚姻法律法规规定程序、步骤和要求办理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婚姻登记处本着“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宗旨,依法登记、热情服务。文明地接待每一位当事人,切实保障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二、项目目标 (一)项目目标 按照婚姻法律法规规定程序、步骤和要求办理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婚姻登记处本着“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宗旨,依法登记、热情服务。文明地接待每一位当事人,切实保障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二、项目计划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民办函〔2017〕92号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二、积极做好与当地财政部门的对接协调工作。根据《通知》要求,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不得影响依法履行职责”。各地要立即与当地财政部门进行对接,根据工作实际,科学测算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经费额度,配合财政部门将经费保障工作及时落实到位。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贯彻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执行在职村(社区)干部、农村原大队一级离职干脱产干部和农村离职村干部相关待遇政策文件工作。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办法。负责上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组织、指导本地行政区划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全县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的审核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项目管理 为确保婚姻登记项目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张同寿 副组长:熊晓蓉				

项目管理	上传依据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监督。完善审批手续，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重大财务支出要事先计划审批。保证单位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合法性。坚持从严从简、勤俭办事等原则。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执行差旅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公务支出管理方面的各项规定。不得用公款报销与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具体措施和办法，把任务细化分解到各科室的每一个工作人员，一件一件抓好落实；具体责任人是完成工作的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核表，资料、手续齐备方可支付工程款；支付苗木款还需提供“四证一签”、苗木验收记录、苗木检疫合格证明及苗木发放清单等相关资料。工程项目建设完工后，在支付最后一笔工程款时，必须提供该建设项目的竣工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严格按照婚姻法律法规规定程序、步骤和要求办理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婚姻登记处本着“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宗旨，依法登记、热情服务。文明地接待每一位当事人，切实保障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完成婚姻登记证发放仪式建设。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初制定工作计划任务比例 =		100	%	定量指标	年初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	年初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	
完成婚姻登记证发放仪式厅建设 =		完成1个婚姻登记证发放	个	定量指标	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纪要	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纪要	
时效指标							
婚姻登记证发放仪式厅建设完成时间 =		2020年5月完成并使用	年	定量指标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过程资料	指标值应为绝对值（如：具体日期），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婚姻登记政策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完成	年	定量指标	工作计划	指标值应为绝对值（如：具体日期），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群众宣传普及率	>=	80	%	定量指标	抽样调查问卷	指标值应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调查群众熟悉政策人数/问卷调查人数，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活动对象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抽样调查问卷	指标值应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抽样满意达标人数/抽样总人数，用以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本级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明细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编码	标准名称	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计量单位	标准/单价 (元)	数量/任务	资金规模	其中：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部门自筹	标准/单价依据	数量构成或来源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婚姻登记业务费									100,000.00		100,000.00			
婚姻登记证书购置费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本	4.00	5,000.00	20,000.00		20,000.00		民办函[2017]92号， 云民办函[2017]4号， 玉民发[2017]62号	民办函[2017]92号，云民 办函[2017]4号，玉民发 [2017]62号
资料打印复印耗材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批	40,000.00	1.00	40,000.00		40,000.00		按市场商品售价	按项目实施计划
印制婚姻法宣传资料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5.00	6,000.00	30,000.00		30,000.00		按市场商品售价	按项目实施计划
档案柜资料盒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个	1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0		按市场商品售价	按项目实施计划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17〕92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从2017年4月1日起,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为认真做好我省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符合。政策依据:民办函〔2017〕92号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的通知,云民办函〔2017〕4号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停征婚姻和收养登记费有关工作,玉民发〔2017〕67号玉溪市民政局关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严格按照婚姻法律法规规定程序、步骤和要求办理婚姻登记,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婚姻登记处本着“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宗旨,依法登记、热情服务。文明地接待每一位当事人,切实保障婚姻登记当事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所有适龄人民群众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婚姻登记证书工本费(自2017年4月起婚姻登记证书由各县自行购买),婚姻登记办公耗材、档案柜、档案盒,宣传《婚姻法》业务经费。依据政策:民办函〔2017〕92号,云民办函〔2017〕4号,玉民发〔2017〕67号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健全管理制度和措施,《婚姻登记条例》、《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婚姻登记员行为礼仪、婚姻登记印章管理、档案管理制度等等。总体任务分解后,制订2020年目标任务,落实责任,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四)预期效果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健全管理制度和措施,《婚姻登记条例》、《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婚姻登记员行为礼仪、婚姻登记印章管理、档案管理制度等等。总体任务分解后,制订2020年目标任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贯彻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执行在职村(社区)干部、农村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项目管理 为确保婚姻登记项目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监督。完善审批手续,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重大财务支出要事先计划审批。保证单位资金支出的安全性、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5.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2017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澄江县区划地名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6,961,402.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6,961,402.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崔成刚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凤翔路北14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同寿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mzj6911157@163.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云政办发〔2006〕129号)文件中已明确,省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州(市)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州(市)财政预算;县乡界管理工作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我县每年都将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并且由我局牵头实施。2.玉溪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地名普查成果转化规划的通知(玉地名普查办发2016 13号)。3.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6号)。4.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8次)。5.澄人发〔2019〕30号关于《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1.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于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资源。但其理论换水周期长达250年,一旦恶化将无法恢复,其水质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珠江水系的水质,关乎珠江流域的生态环境以及泛珠三角地区的可持续发展,撤县设市后,抚仙湖、澄江石化地受国家政策优惠度及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等上级资金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有利于进一步理顺抚仙湖保护管理的体制机制,保护好抚仙湖,对于云南生态建设乃至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具有重要意义。开展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澄江县普查成果作用,对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服务经济发展、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澄江县人民群众18.2万人受益。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是省委主要领导在对澄江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为更好地统筹抚仙湖的保护与发展,把澄江县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国内独有”的“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而提出的重大决策,是澄江乃至玉溪当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为确保抚仙湖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抢抓国家“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全域旅游和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加快滇中城市群建设等发展战略机遇,建设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澄江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申报撤销澄江县设立县级澄江市。该项目符合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于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资源。但其理论换水周期长达250年,一旦恶化将无法恢复,其水质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珠江水系的水质,关乎珠江流域的生态环境以及泛珠三角地区的可持续发展,撤县设市后,抚仙湖、澄江石化地受国家政策优惠度及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等上级资金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有利于进一步理顺抚仙湖保护管理的体制机制,保护好抚仙湖,对于云南生态建设乃至全			
项目计划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20年澄江市民政局区划地名工作管理专项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云政办发〔2006〕129号)文件中已明确,省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州(市)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州(市)财政预算;县乡界管理工作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我县每年都将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并且由我局牵头实施。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澄江市民政局区划地名股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法规,组织、指导镇(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工作。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澄江行政区划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审核全县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澄江市民政局区划地名股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法规,组织、指导镇(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工作。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澄江行政区划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审核全县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				

项目管理	上传依据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于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资源。但其理论换水周期长达250年，一旦恶化将无法恢复，其水质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珠江水系的水质，关乎珠江流域的生态环境以及泛珠三角地区的可持续发展，撤县设市后，抚仙湖、澄江化石地受国家政策优惠度及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等上级资金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有利于进一步理顺抚仙湖保护管理的体制机制，保护好抚仙湖，对于云南生态建设乃至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第四条 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监督。完善审批手续，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重大财务支出要事先计划审批。保证单位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合法性。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一）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必须在支出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规定审批报销程序办理结报； （二）报销人应按照公务活动内容提供原始凭证（发票）报帐。所提供发票应真实、合法、有效，印章齐全，无涂改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通过项目的实施，1.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2.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具有重要意义。3.开展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澄江县普查成果作用，对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1.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为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资源。但其理论换水周期长达250年，一旦恶化将无法恢复，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撤县设市将更好地统筹抚仙湖的保护与发展，把澄江县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国内独有”的“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而提出的重大决策，是澄江乃至玉溪当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	=	18.2万	人	定性指标	撤县设市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过程资料让全县18.2万人民群众受益。	澄江县撤县设市是省委主要领导在对澄江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为更好地统筹抚仙湖的保护与发展，把澄江县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国内独有”的“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而	
质量指标							
撤县设市后编制新版《澄江市行政区划图》	=	1250	份	定量指标	撤县设市后制作最新版行政区划图，为更好服务澄江经济社会发展。	撤县设市后制作最新版行政区划图，为更好服务澄江经济社会发展。	
时效指标							
力争2020年完成澄江县撤县设市所有工作。	=	100	%	定性指标	根据：1. 云南省办公厅《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明确：县乡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2. 关于印发《2018年玉溪市平安边界建设暨界桩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3. 关于印发《2019年澄江县平安边界建设暨界桩管理	澄江县撤县设市是省委主要领导在对澄江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为更好地统筹抚仙湖的保护与发展，把澄江县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国内独有”的“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跟更快的推进澄江经济、社会优质跨越式发展。	=	100	%	定性指标	抽样走访对全县人民群众进行调查问卷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	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0年全县人民群众满意比率	=	100	%	定量指标	抽样走访对全县人民群众进行调查问卷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	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

本级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明细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编码	标准名称	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计量单位	标准/单价 (元)	数量/任务	资金规模	其中：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部门自筹	标准/单价依据	数量构成或来源
合计									6,961,402.00		6,961,402.00			
撤县设市所需工作经费									5,630,148.00		5,630,148.00			
撤县设市所需工作经费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5,630,148.00	1.00	5,630,148.00		5,630,148.00			
区划地名（撤县设市）工作业务经费									1,331,254.00		1,331,254.00			
平安边界创建工作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50,000.00	1.00	50,000.00		50,000.00		云南省办公厅《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明确：县乡界线管理工作经费	云南省办公厅《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明确：县乡界线管理工作经费
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5.00	100,000.00		100,000.00		玉溪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印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印制	玉溪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印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印制
撤县设市后印制新版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80.00	1,250.00	100,000.00		100,000.00		撤县设市获批后将更替制作最新版澄江市行政区划图	撤县设市获批后将更替制作最新版澄江市行政区划图
澄江县撤县设市单位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块	1,200.00	350.00	420,000.00		42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单位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块	200.00	150.00	30,000.00		3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单位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块	350.00	125.00	43,750.00		43,75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单位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块	150.00	242.00	36,300.00		36,3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各单位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个	300.00	100.00	30,000.00		3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授印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个	400.00	5.00	2,000.00		2,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澄江县撤县设市授印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次	50,000.00	1.00	50,000.00		5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撤县设市气氛烘托、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块	200.00	1,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撤县设市工作经费（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100,000.00	1.00	100,000.00		10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撤县设市工作经费（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8,334.00	6.00	50,004.00		50,004.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撤县设市工作经费（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400.00	100.00	40,000.00		40,000.00		中共澄江县委关于撤销澄江县设立澄江市的决定（澄发〔2019〕	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测算经费
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人员劳务费									79,200.00		79,200.00			
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	其他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人	26,400.00	3.00	79,200.00		79,200.00		协议定价	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转化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界线管理工作的意见》(云政办发〔2006〕129号)文件中已明确,省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州(市)界管理工作经费纳入州(市)财政预算;县乡界管理工作经费列入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是省委主要领导在对澄江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为更好地统筹抚仙湖的保护与发展,把澄江县建设成为“国际一流、国内独有”的“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养生城市、国际会议中心城市”而提出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澄江县人民群众18.2万人受益。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于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	10.00	4.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2.00	部分指标无法考核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利于维护澄江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撤县设市工作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县知名度和抚仙湖保护力度,对促进我县实现国际旅游城市、国际健康	5.00	5.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5.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区划地名股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法规，组织、指导镇(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工作。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澄江行政区划设立、撤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区划地名股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法规，组织、指导镇(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工作。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澄江行政区划设立、撤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澄江县撤县设市有利于持续推进抚仙湖的保护治理，确保抚仙湖国家战略水资源长期稳定保持Ⅰ类水质。抚仙湖蓄水量为206亿立方米，相当于全国13亿人口每人储备了15.8吨优质淡水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水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5.00	2.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5.00	5.00	
本表得分		80.00	62.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80.00	62.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5010604 基本殡葬服务	
	项目主码	C305020402156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殡仪馆安装火化炉等设施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设备购置类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1,218,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1,218,000.00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马梦清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民政局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同寿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zmj6911157@126.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殡葬馆建设应选用专业厂家生产的技术成熟，通用强和经过国家专业质检经过检验合格的产品，符合高效、节能、环保的要求，到达相应的国家、行业标准。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1.殡仪馆从2014年7月1日开馆以来年火化量在900具左右，拥有火化炉两台，(捡灰炉一台，平板炉一台)，由于逝者家属都主要选择捡灰炉为逝者火化，捡灰炉的使用率达到了95%以上，平板炉使用的量很低，超负荷的使用捡灰炉，让捡灰火化炉的损耗非常严重，两年多以来一直频繁使用捡灰炉导致捡灰炉的磨损非常严重，经常出现故障。为满足工作需要，需新上一条捡灰炉，需资金68万元。设备选用TY18—3型智能捡灰火化炉。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1.殡仪馆从2014年7月1日开馆以来年火化量在900具左右，拥有火化炉两台，(捡灰炉一台，平板炉一台)，由于逝者家属都主要选择捡灰炉为逝者火化，捡灰炉的使用率达到了95%以上，平板炉使用的量很低，超负荷的使用捡灰炉，让捡灰火化炉的损耗非常严重，两年多以来一直频繁使用捡灰炉导致捡灰炉的磨损非常严重，经常出现故障。为满足工作需要，需新上一条捡灰炉，需资金68万元。设备选用TY18—3型智能捡灰火化炉。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为全县逝者的家属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 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请示》(澄民字[2013]1号)收悉，经县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局实施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二、你局要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争取早日开工。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 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请示》(澄民字[2013]1号)收悉，经县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局实施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二、你局要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争取早日开工。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采购建设安装火化炉、遗体消毒柜和遗体接运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概要 1.1项目名称：澄江县殡仪馆资产回购项目实施方案 1.2项目主管单位：澄江市民政局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 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请示》(澄民字[2013]1号)收悉，经县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局实施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项目。二、你局要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争取早日开工。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管理机构工作。承担辖区内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及权限内收养子女登记工作。 中共澄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澄编办发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市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管理机构工作。承担辖区内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及权限内收养子女登记工作。 中共澄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澄编办发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 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族仪馆项目建设的请示》（澄民字[2013]1号)收悉，经县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局实施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族仪馆项目。二、你局要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各项工作，争取早日开工。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澄江县委政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 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核表，资料、手续齐备方可支付工程款。支付苗木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澄江县殡仪馆2020年采购安装火化炉、遗体消毒柜和遗体接运车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澄江县红山顶七公里处，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总用地面积9133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45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731.8平方米，工程总投资2350.88万元。2014年6月25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投入使用，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	3	台	定量指标	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 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设备使用管理资料	购置安装火化炉一台、遗体消毒柜一个及遗体运输车一辆（具体数量） 。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值应为绝对值（百分比）指标	
设备交付使用率	>=	100	%	定量指标	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 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设备使用管理资料	在2020年底采购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							
购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年	定量指标	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以及验收合格资料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设备持续使用期间	>=	20	年	定量指标	采购协议书或政府采购协议书以及验收合格资料	设备使用时间20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平均设施无故障率	<=	1	次/年	定量指标	设施运行报告	每年的故障率少于一次	
年设备停工天数	<=	8	天	定量指标	设施运行报告	每季度应停机检修一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85	%	定量指标	抽样问卷调查	试运行一个月后，对使用单位抽样问卷调查	
逝者家属满意率	>=	95	%	定量指标	问卷调查	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1,218,000.00
TY18-2型高档拣灰火化炉	A032901 火化设备	公开招标	6010	1.00	2020年4月1日	680,000.00
TY18-6型智能型遗体消毒柜	A032999 其他殡葬设备及用品	公开招标	6010	1.00	2020年4月1日	260,000.00
福田G9殡仪专用车	A020399 其他车辆	公开招标	6012	1.00	2020年4月1日	278,000.00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95.00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5.00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 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10.00		
简述	《澄江县经营性公墓暨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室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 (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6.00		
简述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关于经营性骨灰公室及殡仪馆建设项目的批复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8.00		
简述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10.00		
简述	2017年1月1日至今一直频繁使用捡灰炉导致捡灰炉的磨损非常严重,经常出现故障。为满足工作需要,需资金68万元。设备选用TY18-3型智能拣灰火化炉。2.殡仪馆目前有两辆遗体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10.00		
简述	澄发改发2013148号澄江县投资备案证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关于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项目的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8.00		
简述	澄发改发2013148号澄江县投资备案证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关于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项目的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8.00		
简述	澄江县经营性公墓暨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1 澄发改发2013148号澄江县投资备案证 澄江县国土资源局关于申请澄江县经营性骨灰公墓及殡仪馆建设用地的复函 玉				
三、项目年度预算 (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2017年1月1日至今一直频繁使用捡灰炉导致捡灰炉的磨损非常严重,经常出现故障。为满足工作需要,需资金68万元。设备选用TY18-3型智能拣灰火化炉。2.殡仪馆目前有两辆遗体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10.00		
简述	请查看2020年澄江县殡仪馆采购安装火化炉、遗体消毒房、遗体运输车项目实施方案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殡葬馆建设应选用专业厂家生产的技术成熟，通用强和经过国家专业	8.00	4.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澂江县城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澂政复20132号) 你局《关于澂江县城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殡葬改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澄政办发【2014】67号)1.殡仪馆从2014年7月1日开馆以来年火化量在900具左右，拥有火化炉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为全县逝者的家属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澂江县城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澂政复20132号) 你局《关于澂江县城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	10.00		2020年殡仪馆采购安装火化炉遗体消毒柜、遗体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制度 第六条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的对象和范围包括单位内部各部门所有的预算经费。第八条绩效考评的具体内容:(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包括是否按照预算的申报计划使用资金(二)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发[2019]14号)的文件精神,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三条 澄江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七)贯彻执行殡葬管理	5.00	4.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	4.00	4.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按中共澄江县委办公室 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澄室字〔2019〕14号）澄江县民政局综合业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婚姻、殡	4.00	4.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根据《殡葬条例》《殡仪馆建设标准》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公墓及殡仪馆项目建设的批复》（澄政复20132号） 你局《关于澄江县中心城区经营性骨灰公墓及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联于印发《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澄民发〔2016〕11号） （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1.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1.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0723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澄江县社会救助工作业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1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100,000.00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吴运敏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民政局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同寿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0877-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mzj6911157@163.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救助资金支出情况和绩效评估情况等给予适当补助。根据《中华慈善总会章程》、《关于请求增加澄江县慈善总会办公经费的请示》等依据。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根据社会救助工作要求，需印制表、卡、宣传材料；开展业务培训、走访入户调查等；临时救助入户调查等业务。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根据社会救助工作要求，需印制表、卡、宣传材料；开展业务培训、走访入户调查等；临时救助入户调查等业务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澄江县城乡低保对象、五保供养对象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救助资金支出情况和绩效评估情况等给予适当补助。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根据社会救助工作要求，需印制表、卡、宣传材料；开展业务培训、走访入户调查等；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入户调查等业务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一）项目目标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落实民政救助的兜底保障工作，建立城乡一体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社会救助法治化是维护并实现困难群众基本权利。通过慈善总会作为救助补充渠道，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帮助社会上不幸的个人和困难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救助工作。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救助资金支出情况和绩效评估情况等给予适当补助。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为确保社会救助工作业务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 长：张同寿 副组长：分管副局长 成 员：吴运敏 杨丽涛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为确保社会救助工作业务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张同寿 副组长：分管副局长				

项目管理	上传依据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table border="1"> <tr> <td>简述</td> <td>根据业务需要适时开展</td> </tr> </table>	简述	根据业务需要适时开展
	简述	根据业务需要适时开展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table border="1"> <tr> <td>简述</td> <td> 濉江市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具体措施和办法，把任务细化分解到各科室的每一个工作人员，一件一件抓好落实；具体责任人是完成工作的 </td> </tr> </table>	简述	濉江市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具体措施和办法，把任务细化分解到各科室的每一个工作人员，一件一件抓好落实；具体责任人是完成工作的
	简述	濉江市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除了重大事项要提交局务会研究决定外，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和一般性工作，由分管、负责的领导直接负责抓落实；各科室的负责人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具体措施和办法，把任务细化分解到各科室的每一个工作人员，一件一件抓好落实；具体责任人是完成工作的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table border="1"> <tr> <td>简述</td> <td> 濉江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一）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必须在支出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规定审批报销程序办理结报； （二）报销人应按照公务活动内容提供原始凭证（发票）报帐。所提供发票应真实、合法、有效，印章齐全，无涂改 </td> </tr> </table>	简述	濉江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一）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必须在支出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规定审批报销程序办理结报； （二）报销人应按照公务活动内容提供原始凭证（发票）报帐。所提供发票应真实、合法、有效，印章齐全，无涂改	
简述	濉江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一）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必须在支出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规定审批报销程序办理结报； （二）报销人应按照公务活动内容提供原始凭证（发票）报帐。所提供发票应真实、合法、有效，印章齐全，无涂改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年度预定工作目标任务，正常开展好开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对救助对象提交的申请组织人员进行入户调查、核对家庭经济状况，评议是否给予救助，并对相应的档案资料进行整理归档。提高群众及基层社会救助经办人员的政策知晓率，确保基层民政办公用具、宣传材料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救助目标任务办结率	=	100	%	定量指标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救助入户调查承诺答复时限	=	100	%	定量指标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兜底保障	=	100	%	定量指标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慈善总会补充救助	>=	90	%	定量指标	开展救灾、助老、助残、助孤、助学、助医、济困等社会救助	开展救灾、助老、助残、助孤、助学、助医、济困等社会救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政策群众知晓率	>=	95	%	定量指标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本级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明细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编码	标准名称	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计量单位	标准/单价 (元)	数量/任务	资金规模	其中：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部门自筹	标准/单价依据	数量构成或来源
合计									10,000.00		100,000.00			
社会救助工作业务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文件档案盒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个	10.00	200.00	2,000.00		2,000.00		参考市场价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制作社会救助宣传册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10.00	5,770.00	57,700.00		57,700.00		参考市场价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组织镇（街道）、村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人	260.00	115.00	29,900.00		29,900.00		按照每人260元，含会议资料、伙食费包干	组织镇（街道）、村（社区）民政所及民政信息员
打印纸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件	180.00	30.00	5,400.00		5,400.00		参考市场价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电脑打印耗材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次	100.00	50.00	5,000.00		5,000.00		参考市场价	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业务项目实施方案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根据社会救助工作要求,需印制表、卡、宣传材料;开展业务培训、走访入户调查等;临时救助入户调查等业务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澄江县城乡低保对象、五保供养对象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根据社会救助工作要求,需印制表、卡、宣传材料;开展业务培训、走访入户调查等;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入户调查等业务(一)项目目标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第五条规定,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州、市、县、区财政预算。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状况、社会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一)本年度项目开展的时间2020年1月(二)项目资金安排县级预算资金10万元(三)具体实施内容或措施完成年度预定工作目标任务,正常开展好开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为确保社会救助工作业务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 长：张同寿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为确保社会救助工作业务能够顺利开展，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根据业务需要适时开展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一）各科室干部职工对所在的科室负责，各科室的负责人对局分管的领导负责，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局主要领导负责。 （二）局班子成员对所分管、负责的工作负有直接领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第六条 各项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和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经费支出，根据法人负责制原则实行局长“一支笔审批”。其审批报销程序规定如下：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5.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5010602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主码	C305020401565		项目副码	070369	
	项目名称	2020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周期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1,5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1,500,000.00			
	主管部门	澄江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民政局		填报人员	王玉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民政局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同寿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6911157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cjxzmj6911157@126.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p>(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p> <p>(二)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p>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p>(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依据:“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引领作用,深化体制改革,注重统筹发展,突出保障基本,实现保障制度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产品更加丰富、市场机制和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p>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p>(一)2018年分别为澄江县九村镇东山村委会、龙潭村委会、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建成1个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为3个村委会的农村老年人学习、娱乐、养老等提供良好的场地、环境。</p> <p>(二)2019年分别为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龙街街道华光社区建设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2个村(社区)的老年人学习、娱乐、养老等提供良好的场地、环境。</p> <p>(三)2020年为全县2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互助站)所在村(社区)的所有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洁等娱乐活动,支</p>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p>(一)九村镇东山村委会、龙潭村委会、海口镇永和村委会3个村委会的所有老年人</p> <p>(二)九村镇七江村委会、龙街街道华光社区2个村(社区)的所有老年人</p> <p>(三)服务2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互助站)所在村(社区)的所有老年人</p> <p>(四)各镇街道敬老院</p> <p>(五)全县60岁以上老年人</p>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p>(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引领作用,深化体制改革,注重统筹发展,突出保障基本,实现保障制度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产品更加丰富、市场机制和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一居家养老服务实现全覆盖,养老服务设施和站点全覆盖”</p>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p>(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对省批准建设的公办养老机构项目和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按照省、市、县(区)投资总额4:4:2的比例承担配套资金,列入各级财政预算。”2018年澄江县共上报并获省级批准建设的公办养老机构项目有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3个,分别是: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省级配套资金8万元、市级配套资金8万元,共16万元已下拨);九村镇龙潭村委会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省级配套资金8万元、市级配套资金8万元,共16万元已下拨);九</p>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p>(一)澄江县民政局2020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项目管理如下:</p> <p>为确保人民陪审员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p> <p>组长:张同寿 副组长:熊晓蓉</p> <p>成员:王玉杨丽流各镇(街道)</p>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p>(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对省批准建设的公办养老机构项目和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按照省、市、县(区)投资总额4:4:2的比例承担配套资金,列入各级财政预算。”2018年澄江县共上报并获省级批准建设的公办养老机构项目有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3个,分别是: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省级配套资金8万元、市级配套资金8万元,共16万元已下拨);九村镇龙潭村委会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省级配套资金8万元、市级配套资金8万元,共16万元已下拨);九</p>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p>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发[2019]14号)的文件精神,(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四)职能转变。澄江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十五)有关职责分工。1.与澄江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澄江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p>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p>澄江县民政局2020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项目管理如下:</p> <p>为确保人民陪审员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p> <p>组长:张同寿 副组长:熊晓蓉</p> <p>成员:王玉杨丽流各镇(街道)</p>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运营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澄民发〔2017〕108号）文件精神，“（二）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根据其建成后设施设备和运营达到《玉溪市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评定标准（试行）》不同等级，按A级、AA级、AAA级、AAAA级、AAAAA级，分别给予2万元、4万元、6万元、8万、10万元的补助。该补助标准可根据经济发展状况适时调整，具体调整标准由市民政局、市老龄办提出，与市财政局会商后上报市政府批准，县级参照执行”。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第四条 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监督。完善审批手续，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重大财务支出要事先计划审批，保证单位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合法性。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照工程款支付审批程序提供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资料及签订的工程合同。根据工程完成进度填制付款申请审核表，资料、手续齐备方可支付工程款；支付苗木款还需提供“四证一签”、苗木验收记录、苗木检疫合格证明及苗木发放清单等相关资料。工程项目建设完工后，在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2个村（社区）具备老年人活动场所，并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因地制宜拓展为老服务内容，为更多老年人提供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在满足老人们物质上的需要的同时，更加重视对老年人精神上的关照，让老人安享晚年，共享和谐。	2019年建设项目
2020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2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互助站）能够正常运营，并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因地制宜拓展为老服务内容，为更多老年人提供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在满足老人们物质上的需要的同时，更加重视对老年人精神上的关照，让老人安享晚年，共享和谐。	2020的工作计划
2020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3个村委会具备老年人活动场所，并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因地制宜拓展为老服务内容，为更多老年人提供服务，同时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在满足老人们物质上的需要的同时，更加重视对老年人精神上的关照，让老人安享晚年，共享和谐。	2018年建设项目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互助站） 2020年	>=	21	个	定量指标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85号文件依据	对各地按标准建设且正常开展服务活动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经县区民政部门核实，每年由市、县区财政分别给予2万元的运营补贴。截止2019年10月，澄江县建成并投入使用居家养老服	
敬老院运营补助经费	=	6	个	定量指标	根据澄民字[2013]14号关于印发《澄江县各镇(街道)敬老院聘用工作人员管理办法》的通知	县财政按敬老院五保集中供养对象10人以下的每年补助运行经费1万元，10人以上的每年补助运行经费2万元；	
时效指标							
2018年3个农村互助站建设完成 时效	>	1	年	定量指标	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	(五)加强督促检查。各级要加强对发展养老服务业工作的督促检查，加大工作绩效考核力度，主要指标实行每月通报，确保人员、经费、目标、责任落实到位。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	
2019年2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完成 时效	>	1	年	定量指标	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	(五)加强督促检查。各级要加强对发展养老服务业工作的督促检查，加大工作绩效考核力度，主要指标实行每月通报，确保人员、经费、目标、责任落实到位。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互助站床位绩效指标	>=	5	张	定性指标	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	(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床位绩效指标(村委会)	>=	10	张	定性指标	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	(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床位绩效指标(社区)	>=	20	张	定性指标	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	(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比率2020年	>=	85	%	定量指标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运营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澄民发〔2017〕108号)文件依据	(二)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根据其建成后设施设备和运营达到《玉溪市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评定标准(试行)》不同等级,按A级、AA级、AAA级	
						AAAA级、AAAAA级,分别给予2万	

本级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明细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编码	标准名称	部门预算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科目	计量单位	标准/单价 (元)	数量/任务	资金规模	其中：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部门自筹	标准/单价依据	数量构成或来源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2019年2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780,000.00		780,000.00			
九村镇七江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120,000.00	1.00	120,000.00		120,000.00		根据澄民发〔2016〕3号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档案化建设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方案》（玉政发〔2016〕3号）
龙街街道华光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40,000.00	1.00	240,000.00		240,000.00		根据澄民发〔2016〕3号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档案化建设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方案》（玉政发〔2016〕3号）
2020年2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农村互助站）									420,000.00		420,000.00			
路居镇中坝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路居镇上坝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左所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万海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提古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养牛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高西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双树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龙街街道龙街社区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华宁县青龙镇海关村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华宁县青龙镇海镜村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右所镇小西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右所镇右所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右所镇旧城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海口镇松元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海口镇海口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海口镇新村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九村镇居家养老服务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九村镇龙潭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九村镇东山村村委会居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澄江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2018年3个农村互助站建设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农村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40,000.00	1.00	40,000.00		40,000.00		根据澄民发〔2016〕3号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档案化建设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方案》（玉政发〔2016〕3号）
九村镇龙潭村委会农村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40,000.00	1.00	40,000.00		40,000.00		根据澄民发〔2016〕3号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档案化建设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方案》（玉政发〔2016〕3号）
九村镇东山村村委会农村	其他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元	40,000.00	1.00	40,000.00		40,000.00		根据澄民发〔2016〕3号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档案化建设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方案》（玉政发〔2016〕3号）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 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	8.00	6.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一)根据《澄江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澄老龄发[2018]2号文件精神,“到2020年,努力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	6.00	3.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一)2018年分别为澄江县九村镇东山村委会、龙潭村委会、海口镇永和村委会建成1个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为3个村委会的农村老年人学习、娱乐、养老等提供良好的场 地、环境。	6.00	3.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一)九村镇东山村委会、龙潭村委会、海口镇永和村委会3个村委会的所有老年人 (二)九村镇七江村委会、龙街街道华光社区2个村(社区)的所有老年人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229号)的文件精神:“对省批准建设的公办养老机构项目和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按照省、市、县(区)投资总额	10.00	8.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扎实抓好我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老年活动场所项目的建设、规范化管理、使用等工作,严格按照澄江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老龄项目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澄民发[2016]3号)及《	8.00	5.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发[2019]14号)的文件精神,(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	5.00	3.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澄室发[2019]14号）的文件精神，（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2020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项目管理如下： 为确保人民陪审员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澄江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运营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澄民发（2017）108号）文件精神，“（二）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根据其建成后设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根据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单位“经费开支”包括：各项工程款支付，各项借款、预付款项，以及日常办公、事务管理等相关公务活动中所发生一切经费支出。	5.00	2.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澄江县民政局财务管理（报销）制度：第七条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各类建设项目工程款（苗木款）的支付作如下规定： （一）在支付或预付工程款时，项目实施部门必须按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67.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7.00	